



#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**GB/T 16483-2008**标准和**GB/T 17519-2013**标准编写  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2.0  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  
修订日期: 2025-07-09

SDS 编号: **CSSS-TCO-010-150495**

## 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: 接点清洁剂  
化学品英文名: Contact Cleaner FPS  
其他名称: 无  
产品代码: 32662 & PR32662  
成分信息: 参见第3部分  
产品的推荐用途与限制用途:  
推荐用途: 清洁剂 - 精密  
限制用途: 无资料  
供应商的详细信息:  
名称: 希安斯贸易(上海)有限公司  
地址: 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488号2403室  
电子邮箱: -  
固定电话: +86 21 6236 6035  
传真: -  
应急咨询电话(24h): +86 532 8388 9090

##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

紧急情况概述:  
无色液体气溶胶。溶剂气味。极易燃气溶胶。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皮肤接触可能有害。造成皮肤刺激。造成严重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### GHS危险性分类:

物理危险	气溶胶	类别1
健康危险	急性经皮毒性	类别5
	皮肤腐蚀/刺激性	类别2
	严重眼睛损伤/眼睛刺激性	类别2A
	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	类别3
环境危险	危害水生环境-长期危险	类别3

### 标签要素:

#### 象形图:



#### 警示词:

危险

#### 危险性说明:

极易燃气溶胶。  
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  
皮肤接触可能有害。



#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**GB/T 16483-2008**标准和**GB/T 17519-2013**标准编写
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5-07-09

SDS 编号: **CSSS-TCO-010-150495**

造成皮肤刺激。  
造成严重眼刺激。  
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  
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## 防范说明:

### 预防措施:

远离热源/火花/明火/热表面。禁止吸烟。  
切勿喷洒在明火或其他点火源上。  
切勿穿孔或焚烧, 即使不再使用。  
不要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  
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。  
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。  
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  
戴防护眼罩/戴防护面具。

### 事故响应:

如皮肤沾染: 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。  
如误吸入: 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,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。  
如进入眼睛: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, 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  
如感觉不适, 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。  
如发生皮肤刺激: 求医/就诊。  
如仍觉眼刺激: 求医/就诊。  
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,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
### 安全储存:

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容器密闭。  
存放处须加锁。  
防日晒。不可暴露在超过50 °C /122 °F的温度下。

### 废弃处置:

依据地方法规处置内装物/容器。

### 物理和化学危险:

极易燃气溶胶。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着火时, 可能会形成危害健康的气体。分解会产生碳氧化物。

### 健康危害:

皮肤接触可能有害。造成皮肤刺激。造成严重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
### 环境危害:

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### 其他危害:

无

## 第3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物质/混合物/物品:

混合物

成分:



#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5-07-09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化学名称	CAS 号	浓度或浓度范围 (质量分数, %)
异丙醇	67-63-0	50 - 75
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	-	10 - 25
二氧化碳	124-38-9	1 - 5

未被列明的成分包括: 1) 无分类的成分, 2) 低于 GB/T 17519 第 3.3 章节所要求的浓度限值的成分。

## 第4部分 急救措施

吸入:	将患者移至新鲜空气处, 并保持呼吸舒适的姿势休息。如果出现体征/症状, 请就医。
皮肤接触:	用大量的肥皂和水清洗。脱去受污染的衣服。如果出现皮肤刺激, 求医/就诊。如果出现刺激, 请就医。
眼睛接触:	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眼睛至少 15 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, 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如果出现刺激, 请就医。如刺激发展, 请就医。
食入:	不要催吐。请立即联系医生。漱口。如果发生呕吐, 保持低头位, 这样胃内容物就不会进入肺部。
可能出现的急性和迟发效应:	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皮肤刺激。眼睛刺激。有肺水肿的风险。
急救人员的个体防护:	务必让医务人员知道所涉及物质, 并采取防护措施以保护他们自己。
对医生的特别提示:	提供一般支持措施, 并根据症状进行治疗。一旦发生呼吸短促, 吸氧。给受害者保暖。观察患者。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。

## 第5部分 消防措施

灭火剂:	
适用的灭火剂:	水雾、泡沫、干粉、二氧化碳。
不适用的灭火剂:	避免使用强水流灭火, 以免造成物料飞溅, 致使火势扩散。
特别危险性:	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火灾期间, 可能会形成危害健康的气体。
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:	如果可以在没有人身风险的情况下将容器从火灾区域移开。使用标准消防程序, 并考虑其他相关材料的危害。在没有合适的防护设备的情况下, 不要试图采取行动。自给式呼吸器。完整的防护服。

##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

作业人员防护措施、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:	清理期间, 穿戴适当的防护设备和防护服。对溢出区域进行通风。禁止明火、火花和吸烟。避免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。在没有合适的防护设备的情况下, 不要试图采取行动。关于个人防护, 请参阅第8部分“接触控制和个人防护”。疏散不必要的人员。对区域进行通风。
环境保护措施:	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避免溢出物或径流进入排水沟、下水道或水道。
泄漏化学品的收容、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:	机械回收产品。对于大型泄漏, 将泄漏物限制在堤坝中, 并用湿沙或泥土填充, 以便后续安全处理。产品回收后, 用水冲洗该区域。用干化学吸收剂吸



#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**GB/T 16483-2008**标准和**GB/T 17519-2013**标准编写
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5-07-09

SDS 编号: **CSSS-TCO-010-150495**

收少量溢出物。彻底清洁表面,清除残留污染物。在授权地点处理材料或固体残留物。关于污染材料的处置,请参阅第13部分“废弃处置”。

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:

立即清理泄漏物,避免再次泄漏。

##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:

局部或全面通风:

操作处置应在具备局部通风或全面通风换气设施的场所进行。

安全操作说明:

操作人员应遵守操作流程并采用SDS第8部分推荐的个体防护装备。

操作注意事项-预防措施:

远离热源、高温表面、火花、明火和其他点火源。禁止吸烟。不要在明火或其他点火源上喷洒。加压容器:即使在使用后,也不要刺穿或燃烧。仅在室外或通风良好的区域使用。避免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。穿戴个人防护装备。避免长时间接触。按照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程序进行处理。重新使用前清洗污染的衣物。使用本产品时请勿进食、饮水或吸烟。接触产品后一定要洗手。

储存注意事项:

安全储存的条件:

避免阳光照射。不要暴露在超过50° C/122° F的温度下。存放处须加锁。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容器密闭。保持阴凉。不使用时保持容器密封。

应避免的物质:

强氧化剂。

安全包装材料:

储存于原容器中。

## 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

职业接触限值:

依据 GBZ 2.1,  
异丙醇 (CAS#67-63-0)  
- PC-TWA=350mg/m<sup>3</sup>、PC-STEL=700mg/m<sup>3</sup>;  
二氧化碳 (CAS#124-38-9)  
- PC-TWA=9000mg/m<sup>3</sup>、PC-STEL=18000mg/m<sup>3</sup>;

生物限值:

未制定相应标准。

工程控制方法:

应使用良好的全面通风。通风率应与条件相匹配。如果可行,使用过程封闭、局部排气通风或其他工程控制措施,将空气中的浓度水平保持在推荐的暴露限值以下。如果尚未确定暴露限值,请将空气中的浓度水平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。

个体防护设备:

呼吸系统防护:

经批准的有机蒸气呼吸器。过滤器类型:AX型过滤器。

手防护:

佩戴经过EN374测试的合适手套。手套的穿透时间应长于产品使用的总持续时间。如果工作持续时间超过突破时间,应中途更换手套。建议戴丁腈手套。

眼睛防护:

使用符合EN 166的护目镜。带侧护板的安全眼镜。

皮肤和身体防护:

穿合适的防护工作服。必要时,穿合适的隔热服。

卫生措施:

避免接触到眼睛。操作后应清洗双手。禁止在工作场所饮食。



#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5-07-09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## 第9部分 理化特性

外观与性状:	无色液体 (气溶胶)
气味:	溶剂气味
气味阈值:	无资料
分子式:	无资料
相对分子量:	无资料
熔点/凝固点 (°C):	无资料
沸点/初沸点 (°C):	无资料
密度:	0.76 g/cm <sup>3</sup> (20°C)
相对密度 (水=1):	0.76 (20°C)
饱和蒸气压 (20°C) (kPa):	无资料
正辛醇/水分配系数:	无资料
在水中的溶解度:	不溶于水
在有机溶剂中的溶解度:	无资料
闪点 (°C):	-35°C
自燃温度 (°C):	> 200 °C
燃烧极限-上限 (%):	无资料
燃烧极限-下限 (%):	无资料
分解温度 (°C):	无资料
易燃性 (固体、气体):	无资料
爆炸性:	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
爆炸极限-下限 (%):	无资料
爆炸极限-上限 (%):	无资料
pH 值:	不适用
运动黏度:	< 5 mm <sup>2</sup> /s (40 °C)
相对蒸气密度 (空气=1):	无资料
相对蒸发速率 (乙酸正丁酯=1):	无资料
氧化性:	非氧化性
VOC:	725 g/l (不含推进剂)

##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

稳定性:	本产品 in 正常环境温度下储存和使用时, 是稳定的。
危险反应的可能性:	本产品 in 正常使用条件下, 没有发生危险反应的可能性。
应避免的条件:	不相容物。避免接触高温表面。热。没有火焰, 没有火花。消除所有火源。
不相容的物质:	强氧化剂。



#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5-07-09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**危险的分解产物:** 在正常的储存和使用条件下, 不会产生危险的分解产物。碳氧化物 (CO、CO<sub>2</sub>)。

##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

### 急性毒性:

LD50 (经口,大鼠): 无资料。

LD50 (经皮,兔子): 无资料。

LC50 (吸入,大鼠,4h): 无资料。

**皮肤刺激或腐蚀:** 造成皮肤刺激。

**眼睛刺激或腐蚀:** 造成严重眼刺激。

**呼吸或皮肤过敏:** 非此类。

**生殖细胞致突变性:** 非此类。

**致癌性:** 非此类。

**生殖毒性:** 非此类。

**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一次接触:** 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
**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反复接触:** 非此类。

**吸入危害:** 非此类。

## 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

### 生态毒性:

#### 异丙醇 (CAS#67-63-0)

LC50 (鱼类,96h): 9640 mg/L

EC50 (溞类,48h): 无资料。

EC50 (藻类,72h): 无资料。

**持久性和降解性:** 无资料。

**潜在的生物累积性:** 无资料。

**土壤中的迁移性:** 无资料。

## 第13部分 废弃处置

**废弃化学品:** 尽可能回收利用, 如不能回收利用, 采用焚烧方法进行处置。不得采用排放到下水道的方式废弃处置本品。

**受污染包装:** 空的容器或衬垫可能保留有一些产品的残留物, 所以即使空容器也要注意标签警示。这些材料及其容器必须以安全的方式废弃处置。空容器应返还生产商或者送到经国家/地方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。

**废弃注意事项:** 废弃处置前应参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, 将废弃化学品进行回收再生, 或装在密封的容器中, 送至专门的废物处理场所。



#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5-07-09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##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

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(UN号):	UN1950
联合国运输名称:	气雾剂
联合国危害性分类:	2.1
包装类别:	-
海洋污染物 (是/否):	否
运输注意事项:	——运输时所用的槽 (罐) 车应有接地链, 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; ——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, 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; ——严禁与氧化剂、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; ——运输途中应防曝晒、雨淋, 防高温, 夏季最好早晚运输; ——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、热源、高温区; ——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, 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; ——铁路运输时要禁止溜放; ——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。

##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

下列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标准, 对该化学品的管理作了相应规定: :
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危险化学品目录	整体列入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	异丙醇、二氧化碳, 未列入; 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未知
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办法	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	异丙醇、二氧化碳, 列入; 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未知
化学品首次进口及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规定	中国严格限制进出口的有毒化学品目录	异丙醇、二氧化碳, 未列入; 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未知
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	易制毒化学品目录	异丙醇、二氧化碳, 未列入; 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未知

##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

### 编写和修订信息:

按照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》(GB/T16483)标准和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》(GB/T17519)标准, 对前版 SDS 进行修订。

### 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:

CAS: 化学文摘号

LC50: 半数致死浓度

EC50: 半数影响浓度



#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**GB/T 16483-2008**标准和**GB/T 17519-2013**标准编写
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2.0
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
修订日期: 2025-07-09

SDS 编号: **CSSS-TCO-010-150495**

LD50: 半数致死剂量

PC-TWA: 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, 以时间为权数规定的8h工作日、40h工作周的平均容许接触浓度

PC-STEL: 短时间接触容许浓度, 指在遵守PC-TWA的前提下, 允许短时间(15分钟)接触的浓度

IARC: 国际癌症研究机构

ACGIH: 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

ADR: 《关于危险货物道路国际运输的欧洲协议》

RID: 《国际危险货物铁路运输欧洲协议》

IMDG: 国际海运危规则

IATA: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

ICAO-TI: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《国际民航公约》

## 免责声明:

本安全技术说明书(SDS)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, 除非特别指明, 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(SDS)是基于当前已知的各方面信息编写, 对其长期的时效性, 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(SDS)只为受过适当培训的本产品操作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(SDS)的使用者, 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, 必须对本安全技术说明书(SDS)的适用性作出独立判断。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, 由于使用本安全技术说明书(SDS)所导致的伤害, 安全技术说明书(SDS)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每一位产品使用者应在操作前仔细阅读本安全技术说明书(SDS)的各项内容。如需更多信息以保证正确的评估, 请联系产品供应商。

**更新说明:** 欧洲版本更新, 包括第三部分成分更新及各部分描述更新。